



▲当时就是这块井盖被冲掉了。

◀被冲掉的窨井盖就在机动车道中间。

记者 唐严 摄

暴雨中踩住窨井盖，救人小伙被车撞

昨天目击者到交警队为他作证，交警将启动救助基金救助

□记者 张贻富

前天，一则救人被撞寻找目击者的帖子在网上热传，说是一个安徽小伙管杨志在暴雨中救人，结果被车撞倒昏迷，腿部粉碎性骨折，面临高额医疗费用。昨天，这一事件的目击者陈先生到江东交警大队为他证明：“他确实是出于好心，我和其他人还提醒他注意安全。”

他救人后踩住井盖指挥交通被撞

管杨志今年32岁，在宁波工作已经10多年了。据他回忆说，这件事发生在7月2日晚上八九点钟的样子，当时天下着暴雨，他下班骑着电动车经过江东区江东北路的甬江大桥底下躲雨。

这时，一名30多岁的妇女也骑着电动车由南往北穿过桥洞，整个人忽然摔倒在地上，人还被车子压住。原来，桥洞底下的窨井盖因为水漫上来，被冲开了。

管杨志赶紧和附近的人一起下去救人，把受伤的妇女搀扶到路边。这时，有人叫了救护车，也有人报了警，他因为担心窨井没盖住还会让更多人遭殃，就在路的另一边找到被冲走的井盖，费力地挪回来盖上。

窨井盖盖上后，管杨志发现水漫上来的冲力很大，盖不住，他就一脚踩住窨井盖一脚站在路面上，在那里指挥交通。大约半小时后，

他就失忆了，醒来已是第二天上午10点，他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被车撞的。

据李惠利医院医生称，病人左腿胫骨外侧平台骨折，第一次手术费约三四万元。管杨志也说，按照他目前的伤情，伤腿可能要半年左右时间不能下地，头上也缝了10多针，完全康复的治疗费用估计得要10万元。

管杨志表示，对方是一辆货车，司机已经来医院看

过他，说是车尾刮倒的。网上的那个帖子也是他委托朋友发的，目的并不是想让自己当时并不是在翻栏杆，而是在救人。

管杨志说，他自己就是做保险的，他知道这类明知有风险还冒险的，可能也不能赔偿。所以，他希望事发当时的目击者可以站出来为他说话，否则他以后遇到这种事，肯定不敢再出手。

目击者还原事故经过，曾提醒他注意安全

昨天下午，目击者陈先生来到江东交警大队，还原了整个事故的经过。

陈先生是三门人，来宁波已经20多年，在建筑工地做工程，目前暂住在海曙段塘。据他回忆，事发当晚，他因为休息到江东区去找朋友玩，结果遇到暴雨就在江东北路的甬江大桥桥底下躲雨。

事发前，陈先生在桥底下已经躲了一个多小时，那个背着背包的小伙子（即管杨志）和一个同伴进来躲雨没多久。当时，桥墩下的车行道积水已经有20厘米深了，那个窨井盖就在南往北方向的两个机

动车道之间，当时井盖已经“跑”到边上的车道去了。

陈先生说，因为马路中间比两边略高，南往北方向的非机动车道积水比较深，那个妇女骑电动车想躲过水深的地方，就骑到机动车道上去，结果没有发现窨井盖不见了，骑车磕到井沿上，连人带车摔倒在地上晕了过去。

他第一个从桥墩上跳了下去，把受伤的妇女搀扶起来。那个小伙子随后也赶来帮忙，和他一起搀扶那妇女，接着又有两个人过来帮忙，大家把那妇女扶到马路边上，他还打110报了警。

没想到，那小伙子又跑回去把倒地的电动车也推到马路边上，之后再次跑回去把窨井盖挪回去盖上，还站在井盖上挥手提醒过往的电动车当心。“他在那里指挥交通站了大约20分钟，我还叫他不要站，危险，要小心。”陈先生说，旁边还有一个老人也叫喊了几句。可能是当时雨太大，小伙子没有听见。

“因为是下着暴雨，又是夜晚，还是在桥洞下，视线肯定不会很好。”陈先生说，站在那里不容易被看到，会比较危险。果然，一辆小货车开过来，可能也有点

快，等发现小伙子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，一转眼的工夫就把小伙子给撞倒了。

陈先生告诉记者，小伙子被救护车拉走后，他也就离开了。前几天，他还跟朋友讲不知道小伙子现在伤势怎么样了。没想到，前天，他在网上看到小伙子寻找目击证人的消息，就连忙跟交警联系，昨天赶来交警队给小伙子作证。

陈先生也坦承，小伙子确实是出于好心，精神值得赞扬，但还是应该注意安全。他也对小伙子提出了善意的建议：“做好事，也要顾及自身安全。”

交警：将启动救助基金救助并申报见义勇为

昨天下午，江东交警大队也通报了这起事故的基本情况，跟报警人和目击者叙述的基本一致，并对目击者陈先生的做法给予了肯定。

据介绍，江东交警是事发当晚8点44分接到110指令的，赶到现场时伤员已被送往医院抢救，事故车辆还

停在路上，是一辆宁波牌照的跃进牌小货车。肇事小货车也已送专业部门进行检测，具体案情有待进一步核实。

“事发后，我们也在现场周边查找监控设备，结果发现事故路段没有监控。”江东交警大队事故中队相

关负责人说，目前，他们已经对双方当事人进行调查取证，事故责任认定结果还没有出来，仍在调查之中。

同时，江东交警大队目前已经联系有关部门为受伤的管杨志协调治疗事宜，并将根据《宁波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使用和

追偿操作规程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启动该基金予以救助。他们还将根据调查的实际情况，协调有关部门为管杨志申报见义勇为为奖励。

交警部门为此也提醒广大市民，在做好事甚至见义勇为的过程中，一定要注意保证自身的安全。

误把红色浮萍当塑胶路面 摩托车冲进池塘 致乘客溺亡

本报讯(记者 马涛 实习生 王书馨 通讯员 丁强) 昨天下午约2点45分，位于北仑泰山西路一侧的东方恬园突发意外——一辆摩托车冲进池塘，一名男子溺亡。据称，事故是因为骑车小伙将红色浮萍当成塑胶路面。

报警的是这名骑车小伙的朋友小徐(化名)，当消防队员赶到现场时，浑身湿漉漉的他焦急地指着距离河边约三四米处的位置说：“救命！我朋友掉下去了，快啊。”水面上到处是红色浮萍，完全没有人和车的踪影，消防员携带绳索、钩子潜入水下。

此前，已经有名好心的中年男子在水中进行搜索，但没有找到落水男子。不一会，消防员在水下摸到摩托车，拉上了水面。接着，又有两名热心市民下到水里，帮助消防员搜救，在摩托车四周摸索，终于在水下约4米处，发现了落水男子。

经过多方努力，落水男子被抱上岸，虽然120急救医生紧急进行施救，无奈溺水时间太长，已经没了生命特征。

据小徐向民警讲述，他今年23岁，他和落水男子小张是朋友，家都在附近。昨天中午，他们约好去附近河里钓鱼，但路过池塘时，误把红色浮萍当成了塑胶跑道，冲到水里后意识到危险时已来不及了。

“摩托车没那么快沉下去，我就踩着车身，跳到了河里，可小张却不见了，我只好上了岸，马上报警。”小徐说，他是在骑车，小张坐在后排。短短几分钟，意外带走了一条人命，小徐痛苦不已，追悔莫及。

据了解，这个池塘面积约足球场大小，靠岸不少区域都覆盖着密集红色浮萍，远望过去确实容易让人误以为是路面。不过，周边居民也有疑问：“池塘距离大路有十几米远，而且中间还隔着大片绿地，怎么骑车骑到这儿来了？”

据记者了解，因浮萍繁密导致路人误踩而落水的意外，在外地已多次发生：去年11月16日，福州仓山金洲南路汇创名居二期门口，有处景观水池水面被浮萍覆盖，接连有路人夜间误以为是绿地，误入水池中；去年1月3日，湖南烈士公园内的鹅池长满浮萍，貌似草地，一名3岁男孩踏空落水，幸亏搭救及时，孩子成功脱险。

警方提醒，天气炎热，捕鱼钓鱼、游泳人员越来越多，在水性不好的情况下，最好不要到水域附近玩耍、嬉戏，以免发生危险。目前，此次事故的善后事宜正由当地相关部门协调进行中。